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担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1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立信协商确定2021年度相关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

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2020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32名、注册会计师2323名、从业人员总数9114名，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业务规模

立信2020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0.40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46亿元。2020年度立信为57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31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0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29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26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从业人员62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徐冬冬	2009年	2006年	2012年	2019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育婷	2015年	2015年	2013年	2021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高军磊	2008年	2008年	2011年	2021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徐冬冬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年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9年	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8年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周育婷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年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项目经理
2019年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018年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高军磊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年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9年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8年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也没有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0	2021	增减%
年报及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60	届时根据实际情况商定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立信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经认真审阅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从业资格和其曾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及其衍生产品相关业务的审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且自其为公司提供股改审计服务及年度报告审计服务以来，均能勤勉尽责，独立发表审计意见，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我们同意公司将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经核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及其衍生产品相关业务的审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其近年来在为公司提供的审计工作中表现出专业的执业能力，均能勤勉尽责，独立发表审计意见，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3、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核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及其衍生产品相关业务的审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其近年来在为公司提供的审计工作中表现出专业的执业能力，均能勤勉尽责，独立发表审

计意见，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4、监事会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及其衍生产品相关业务的审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其近年来在为公司提供的审计工作中表现出专业的执业能力，工作勤勉尽责，独立发表审计意见，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9日